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9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参股子公司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大矿业、被告)已就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20号)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相关情况简述

乌审旗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审旗国资、原告)诉公司参股子公司蒙大矿业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2月30日作出(2020)内06民初300号民事判决,蒙大矿业不服并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29日作出(2022)内民终216号民事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06民初300号民事判决,将该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3年5月24日,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20号),判决为"1.确认原告乌审旗国资与被告蒙大矿业2008年12月25日签订的《探矿权转让合同》价格条款无效;2.被告蒙大矿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乌审旗国资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的差额222,252.38万元;3.驳回原告乌审旗国资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1,159,419元,由蒙大矿业负担11,154,419元,由乌审旗国资负担5000元。"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2日、2023年1月13日、2023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蒙大矿业不服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20号),已依法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处于上诉阶段,公司暂时无法准确估计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股东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912,6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36%)的股东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784,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不超过1%。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股份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912,6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3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认购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含公司历年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获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784,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不超过1%

4、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7、减持期间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比例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8、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二)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获配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完成之日起锁定12个月,在此期间不进行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持续关注股份减持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3-045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与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G219线温泉至霍尔果斯公路建设项目第WHSJ-2、3合同段设计施工总承包第WHSG-4标段招标。近日,公司收到浙江交工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G219线温泉至霍尔果斯公路建设项目第WHSJ-2、3合同段设计施工总承包第WHSG-4标段

2. 项目工期:53个月(施工图勘察设计周期3个月,施工工期50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日,计划交工工期:2027年10月30日。

3. 中标价:贰拾肆亿叁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玖佰玖拾贰元整(¥2,437,968,992.00)。

4. 招标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中标单位: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6. 工程质量:设计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编制符合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并通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审批,满足施工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且标段交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

7. 工程安全目标:实现"控事故、保安全",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安全生产实现"零死亡"。

8.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情况: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承担工程施工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100%;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承担勘察设计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100%。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中标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能够巩固公司在新疆地区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若上述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中标项目施工协议尚未签署,协议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合同履行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及联合体成员后续将尽快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在签订正式合同后,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3-053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束的公告

公司监事张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年11月23日,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张鹏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98176%)。

近日,公司收到张鹏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束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鹏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5月11日—2023年6月13日	16.67	1,190,603	0.295841
	合 计	——	——	1,190,603	0.295841

张鹏先生减持的本公司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减持的价格区间为16.50元/股—16.90元/股。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鹏	合计持有股份	4,762,410	1.183362	3,571,807	0.8875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0,603	0.295841	0	0.0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571,807	0.887521	3,571,807	0.88752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与张鹏先生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 张鹏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减持相关承诺的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将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正常履行中,本次减持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4.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张鹏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束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3-17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在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主楼5-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6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2人,林锋先生、王洪波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林锋先生委托刘淼先生、王洪波先生委托熊婷妤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刘淼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财务总监谢红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勇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泸州老窖小市片区酿酒作坊藏酒洞文保修缮、酒文化场景营造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实施泸州老窖小市片区酿酒作坊藏酒洞文保修缮、酒文化场景营造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周期48个月,项目总投资约14.8亿元,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项目围绕历史街区的活化和窖池等历史遗存场景的打造,更好地利用不可再生的文化遗产资源,将形成国内白酒行业中最具独特性的品宜之地、直接打通消费端认知的体验互动之地、集聚客户及行业峰会的乐享之地,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创造收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累计不超过等值5亿人民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得进行股票、期货、期权、外汇及其衍生品等有本金和收益风险的投资业务),该额度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授权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42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经事后审查及公司自查,发现《2022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中"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的相关信息有遗漏,现予以补充更正。本次补充更正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一、具体更正内容:

(一)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中"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更正前: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 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 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10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王填、刘亚萍、师茜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27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亿元。公司年度净利润为负,但公司迟至2022年4月23日才发布《2021年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未按规定在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湖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王填、刘亚萍、师茜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公司于2022年11月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2〕1113号),因2021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413.21万元,公司未在2021年度结束之日起一个月内进行业绩预告,迟至2022年4月23日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深交所对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对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填、财务总监刘亚萍、董事会秘书师茜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二)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 情况"

更正前: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更正后: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亿元。公司年度净利润为负,但公司迟至2022年4月23日才发布《2021年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未按规定在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	中国证监会监管措施	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2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王填、刘亚萍、师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亿元。公司年度净利润为负,但公司迟至2022年4月23日才发布《2021年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未按规定在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	中国证监会监管措施	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2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亿元。公司年度净利润为负,但公司迟至2022年4月23日才发布《2021年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未按规定在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	被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2022年11月2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王填、刘亚萍、师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亿元。公司年度净利润为负,但公司迟至2022年4月23日才发布《2021年业绩预告及致歉公告》,未按规定在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	被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2022年11月2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相关的问题,深刻汲取教训,以此为戒,切实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财务核算水平,杜绝上述事项再次发生,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将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欧洪先、李盘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情况说明

张弢、欧洪先、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陈潮汉、莫桥彩、欧少兰、黄启、邓剑雄(以下简称"十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567,4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5%。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为欧洪先、李盘生。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欧洪先	否	786,943	14.67%	0.57%	2016年4月8日	2023年6月12日	共青城浩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盘生	否	150,000	4.74%	0.11%	2016年3月24日	2023年6月12日	共青城浩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	936,943	10.98%	0.6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十名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弢	9,664,480	7.00%	8,696,980	89.99%	6.30%	0	0%	0	0%
欧洪先	5,366,057	3.89%	2,411,314	44.94%	1.75%	0	0%	0	0%
李盘生	3,167,154	2.30%	2,717,154	85.79%	1.97%	0	0%	0	0%
罗天友	1,999,455	1.45%	1,996,455	99.85%	1.45%	0	0%	0	0%
吴素叶	1,296,135	0.94%	1,293,585	99.80%	0.94%	0	0%	0	0%
陈潮汉	372,796	0.27%	372,796	100.00%	0.27%	0	0%	0	0%
黄启	349,005	0.25%	349,005	100.00%	0.25%	0	0%	0	0%
莫桥彩	277,293	0.20%	277,293	100.00%	0.20%	0	0%	0	0%
欧少兰	49,005	0.04%	49,005	100.00%	0.04%	0	0%	0	0%
邓剑雄	26,046	0.02%	25,596	98.27%	0.02%	0	0%	0	0%
合计	22,567,426	16.35%	18,189,183	80.60%	13.18%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太安 公告编号:2023-057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于2023年6月8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更正后)》,经事后审核发现,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第四节、公司治理、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部分信息列示有误,现对相关信息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会对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更正前: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桂华、刘力、柯少彬	4	2022年06月15日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相关内容;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022年06月15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2022年08月25日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相关内容			
			2022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提名委员会	王桂华、刘力、柯少彬	1	2022年12月31日	审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更正后: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聂织锦、刘力、柯少彬	4	2022年06月15日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相关内容;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022年06月15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2022年08月25日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相关内容			
			2022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提名委员会	王桂华、刘力、柯少彬	1	2022年12月31日	审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除上述更正外,《2022年年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已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3-029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1日,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自2023年5月1日起的12个月内。在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前次进展公告披露后新增理财产品购买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收益率
1	公司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君资管3206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1/4	2024/1/4	4.50%
2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恒生前海泰丰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2/2	2023/6/6	4.80%
3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海通资管通聚私享62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2/23	2024/2/23	5.00%
4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联悦享优选9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2/24	2024/2/24	6.00%
5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华能信托·聚盈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2/27	2024/2/8	6.50%
6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海通期货稳健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3/15	2024/3/15	4.80%
7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华泰期货稳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3/16	2024/3/16	4.80%
8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陕国投·金玉10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3/29	2024/3/29	5.65%
9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海通期货稳健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4/3	2024/4/3	4.80%
10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南方资本北斗玉衡7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4/7	2024/4/7	6.00%
11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华能信托·聚盈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4/26	2024/4/26	6.20%
12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南方资本北斗玉衡7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5/26	2024/5/26	6.00%
13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粮期货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粮期货-华夏睿锦FOF臻选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6/8	2024/6/8	6.00%
14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海通资管通聚私享62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6/9	2024/6/9	5.00%
15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否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百瑞至臻-瑞璟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9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6/12	2024/6/12	5.50%
--		合计:				94,900	--	--	--	-

二、投资风险提示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虽然上述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因此上述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准确预估,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该项投资所涉及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其他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合理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披露的理财产品购买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持有期限(天)	实际收回情况	实际收益(万元)
1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否	固定收益类产品	百瑞至臻-瑞璟2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365	未到期	
2	公司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泰君安君得3319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6月23日	2023年6月23日	365	未到期	
3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岩恒瑞丰稳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7月1日	2023年2月24日	238	已赎回	2.03
4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岩恒瑞丰稳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7月1日	2023年2月24日	238	已赎回	2.03
5	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证券信信向荣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7月12日	2023年7月12日	365	未到期	
6	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期货-粤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	1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7月11日	2023年6月9日	333	已赎回	912.97
7	公司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泰君安君得3319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9,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2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365	赎回本金2亿,收益到期一次性赎回	
8	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国联悦享优选9号FOF单一资产管